1.1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多功能手术床（电动手术台）CH-T200，生产厂为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杏坛路与金兰路交叉口。 多功能手术床（电动手术台）CH-T2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多功能手术床（电动手术台）CH-T200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多功能手术床（电动手术台）CH-T200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微量注射泵（注射泵）SYS-50，生产厂为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七栋A座701房。微量注射泵（注射泵）SYS-5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微量注射泵（注射泵）SYS-50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微量注射泵（注射泵）SYS-50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输液泵SYS-6010，生产厂为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七栋A座701房。 输液泵SYS-60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输液泵SYS-6010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输液泵SYS-6010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4. 高频电刀POWER-420X2，生产厂为常州市延陵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稻香路23号。高频电刀POWER-420X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高频电刀POWER-420X2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高频电刀POWER-420X2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5. 电动止血带（电动气压止血仪）YTQ-E，生产厂为杭州正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新颜路22号501。 电动止血带（电动气压止血仪）YTQ-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电动止血带（电动气压止血仪）YTQ-E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电动止血带（电动气压止血仪）YTQ-E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6. 转运床（医用转运车）B2，生产厂为山东辰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杏坛路与金兰路交叉口。 转运床（医用转运车）B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转运床（医用转运车）B2的（/）在中国境内生产。转运床（医用转运车）B2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视频喉镜（视频气管插管用喉镜）JHA1，生产厂为河南健和实业有限公司，厂址为长垣市南蒲区宏力大道南段路东。视频喉镜（视频气管插管用喉镜）JHA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视频喉镜（视频气管插管用喉镜）JHA1的（/）在中国境内生产。视频喉镜（视频气管插管用喉镜）JHA1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8.加温毯（医用升温毯）HF-210A，生产厂为广州禾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埔北路 98 号 D1 栋北侧 6 楼 601 单元。加温毯（医用升温毯）HF-210A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加温毯（医用升温毯）HF-210A 的（/）在中国境内生产。加温毯（医用升温毯）HF-210A 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9.输液加温器（输血输液加温仪）HF-110A，生产厂为广州禾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埔北路 98 号 D1 栋北侧 6 楼 601 单元。 输液加温器（输血输液加温仪）HF-110A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输液加温器（输血输液加温仪）HF-110A 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输液加温器（输血输液加温仪）HF-110A 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10.啫喱体位垫（手术体位垫）GP-H、GP-C、GP-L，生产厂为济南驰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 308 号商银大厦 707 室。 啫喱体位垫（手术体位垫）GP-H、GP-C、GP-L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啫喱体位垫（手术体位垫）GP-H、GP-C、GP-L 的（/）在中国境内生产。 啫喱体位垫（手术体位垫）GP-H、GP-C、GP-L 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韶关晟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6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韶关晟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6 日